公开询价文件

（项目名称：生产平台及钻井船通讯改造服务）

（采购编号：GKXJ-2025-XK-0770）

采购人：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采办共享中心

2025年 4 月 8日

**询价文件**

海油发展采办共享中心对 生产平台及钻井船通讯改造服务项目进行公开询价采购，欢迎供应商参加。现将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总则**

1.合格的应答人：符合询价公告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采购内容、技术参数及要求：见本询价文件附件2。

3.公告时间：自 2025 年 4 月 8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14 日止。

采购人于 2025 年 4月 8 日（北京时间）将询价文件发布至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油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以下简称“系统”）https://bid.cnooc.com.cn/，请登陆并下载。

4.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递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14 日 14时，请在规定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报价及挂接价格明细文件。

5.应答人须知：

（1）凡参加的应答人均视作认同本次询价的各项约定事宜(包括供应商资格、技术参数、相关日期、注册、准入等)应答人不得以各类约定事宜提出质疑。

（2）应答人在《中国海油供应链数字化平台》填报供应商注册信息，并在注册审核通过后，方可具备参与采购业务的基本资格，未通过注册审核的应答人应答均视为无效。

（3）应答人（非海油发展供应商资源库供应商）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2 日内按照纳入海油发展供应商资源库的资料提报要求完成资料准备和上传工作。如应答人超时效未完成上传工作，有可能影响其中标资格，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应答人成交后申请供应商资源库准入阶段，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进行考察工作，具体考察工作以项目经办人通知为准。如考察结果与应答文件要求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5）供应商履约异常处理标准，详见附件4。

（6）应答人如发现询价文件及其评审办法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内容时，请在报价截止日到期前一天书面形式反映，未对询价文件提出异议或要求澄清的，将视为完全理解并默认询价文件所有条款，并同意放弃对询价文件有不明或误解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

（7）其他：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　串通投标的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应答人相互串通投标：

(a)不同应答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b)不同应答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c)不同应答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d)不同应答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e)不同应答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报价文件特征码：若发现不同应答人在采办信息系统上“报价文件特征码”环节里“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MAC地址”中的任何一类内容一致时，视为应答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应答人的投标。

6.评审原则：本次采用响应询价文件要求且经评审的价格最低原则。如经评审的价格存在两家应答人一致的情形，可按照付款条件、交货期、质保期、注册资金等优先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7.联系方式：

采购人商务代表联系人与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单位：海油发展采办共享中心/上海区域分中心

联系人：汪家佳

联系电话：0580-8011319/13587094507

邮 箱：wangjj58@cnooc.com.cn

7.附件：

附件1：询价评议内容

附件2：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附件3：合同文本

附件4：供应商履约异常处罚方式

附件5：商务文件

附件6: 技术文件

附件7: 报价文件

**附件1：询价评议内容**

**评议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 **评议内容** | **评议标准** |
| 1 | 商务标准 | ★应答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如涉及）一致； |
| ★报价文件签字盖章 | 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在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基础上，补充提供授权委托书；缺少签字或盖章的，可以澄清补充，补充后满足上述要求的视为合格。 |
| ★报价文件格式 | 符合附件3：报价单格式的规定； |
| ★报价有效期 | 报价截止之日起【120】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
| ★商务资格 | 1.营业执照：应答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 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应答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应答人为分公司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涉及）  4.投标人具备并提供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或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  5.持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书；  6.投标时提供人员清单，工种包含领班、安全员、电工、焊工人员（每工种至少2人或以上，清单人数至少 10人或以上），同时提供以上所有人员在投标单位投标截止日前三月社保证明文件，要求电工和焊工同时提供有效期内操作证并附上该证书在应急管理局网上查询的截图，要求所提供的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须具备有效期内的相关资质证书（提供网上查询结果截图），资质证书为以下任意一种证书即可：a）由国家或省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厅）或省级建设委员会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人员合格证书（C证或以上）；b）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或国家应急管理部颁发的安全资格证（或安全合格证）；c）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或国家应急管理部颁发的注册安全工程师执业（或职业）证书或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证书（初级及以上）；d）海油安监办海油分部（中海油安技服）颁发安全资格类证书。施工领队必须持有班组长安全技能提升专项培训合格证或海上作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证书。 |
| ★信誉要求 | 1.应答人不得是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应附查询结果复印件并加盖单位章)；  2.近3年（2022年1月1日-报价截止日前）内应答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查询网站为“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  3.应答人不得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事业单位、大学除外。  4.应答人与本采购项目其他应答人不得存在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在非公开采购项目中，严禁存在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同一自然人同时持有两家公司非公开上市股份的情形。  5.应答人应在应答文件中提供其公司章程或其他能够体现出资人、股东信息的法定文件，作为评标/评审时的依据。6.应答人承诺：中国海油在职员工（不含正式派出的）未有在应答人单位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的情形。  **上述要求应答人应提供供应商承诺书。** |
| ★应答人或应答人所提供的第三方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在集团范围内进行风险提示，且在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海油供应链数字化平台》中被采购冻结，进入调查程序的；  2.被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处以“取消投标资格”及以上处罚，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档案状态”为“采购冻结”、“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3.被采购人所属单位处以“取消投标资格”及以上处罚，且仍在处罚期内或处罚期满但在系统中的供应商档案中的“业务状态”为冻结的； |
| ★服务商要求（对不满足要求的或未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服务商，将影响评审结果。） | 服务商需满足：1）不得将中国海油作为唯一服务客户，承诺中国海油非其唯一服务客户并提供支持性材料（海油外业绩，具体包括：1）合同扫描件；2）合同所对应的结算发票；3）发票所对应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发票查验截图）。 |
| ★业绩要求（（提示：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完全涵盖要求的内容，否则视为无效业绩，缺少任何1项都将影响评审结果）） | 自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至少2个已完成的与本项目类似的业绩，单项金额不少于30万，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包括：1）合同扫描件；2）验收证明材料。（服务验收证明材料包含甲方签字或盖章的结算单、验收报告等；或合同对应的结算明细单；和结算发票和发票对应的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的发票查验截图）。 |
| 付款条款 | 付款方式：银行电汇  （2）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并提供相关支持文件后，接甲方通知开具合同总额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甲方于收到发票后4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95%的费用。  2）5%作为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后，接乙方付款申请并确认无质量问题后，45天内支付。质保期为12个月，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次日起开始计算  （3）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 |
| 合同条款 | 详见附件3： 合同文本 |
| ★商务偏离要求 | 1.一般商务指标偏离超过1项，则评议不合格。  2.标注“★”号的条款为关键条款，对这些关键条款的任何偏离将导致应答文件被拒绝。  3.商务偏离表，不提供视为无偏离。 |
| …… | …… |
| 2 | 技术标准 | ★规格型号/服务范围 | 详见附件2 |
| ★交货期/服务期 | 合同签定后，接甲方通知45天内完成服务 |
| 服务内容和范围 | 详见附件2 |
| 服务要求 | 1、服务要求：  必须响应及时、服务到位、安全高效、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内容。  必须遵循中海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管理体系要求，满足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范，对施工安全负责。台风等不可抗力情况严格执行甲方的管理规定。  ★所有涉及安装调试接入到平台网络的服务，需要配置设备IP,并且配置路由器、复用交换机等设备，有能力将设备接入到平台网络，实现海油内网通等服务。  必须保证出海人员证书及岗位证书齐全，证件不齐全严禁安排出海工作，不得以证件过期耽误现场工作。  协商与交流  在签订合同或协议后，在作业开始前，就作业过程中的健康安全环境管理工作沟通机制与甲方达成共识。  乙方作业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有关健康安全环境制度情况。  乙方必须落实在作业过程中存在和潜在的危险预防、控制措施情况。  乙方对作业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伤害事故、疾病报告、救护等问题进行配合和交流，交流内容形成会议记录。  2、质量要求：  为确保项目施工作业满足合同要求，乙方应制定适合于本合同的质量保障计划，包括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方法及手段、过程记录、持续改进等内容。质量未达到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返工。 |
| ★技术文件 | 负责提供合格的集装箱、吊篮、等转运器具，必须配有专用吊索具，同时具备出海检验所需的相关检验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必须保证在有效期内，外观状态必须满足中海油码头出海安检的要求。 |
| ★技术偏离要求 | 1、一般技术指标偏离超过1项，则评议不合格。  2、标注“★”号的条款为关键条款，对这些关键条款的任何偏离将导致应答文件被拒绝。  3.技术偏离表，不提供视为无偏离。 |
| …… |  |
| 3 | 价  格  标  准 | ★价格评议（结合2.0） | **经评审的价格（不含税）计算方法：经评审的价格（不含税）=应答人报价（不含税）+报价算术修正；**  （1）系统中报价与系统中挂接**价格明细文件**应保持一致；当系统报价与挂接价格明细文件不一致的，以“系统中挂接的价格明细文件”为准，如该文件出现计算错误，按如下算术修正方式修正。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修改单价；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1）至3）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询价评审小组应请应答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应答人不确认、否认或不回复的,其报价文件无效。  （2）对于总价合同，“应答报价中存在缺漏项的，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投标报价之中，并要求应答人书面澄清确认，应答人不按规定回复澄清确认或确认缺漏项价格不包含在应答报价中的，询价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应答文件”；  对于协议类合同，“应答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应答报价被否决” |
| 4 | 其他补充要求 | | 《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条　串通投标的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此条不适用于询价采购）。  报价文件特征码：若发现不同投标人在采办信息系统上“报价文件特征码”环节里“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MAC地址”中的任何一类内容一致时，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

**附件2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 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为了满足海上生产平台及钻井平台日常通讯的需求，需要提供平台大卫天线球罩安装服务、平台吊机可视化维修服务、散射设备安装服务、数字化电台安装服务、东海生产平台通讯链路系统安装服务、残雪北导航安装服务、振海六号自动跟踪天线安装服务、宁波终端能源态势感知服务等相关服务。

## 二、服务内容和范围

1、工作量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平台大卫天线球罩安装服务 | 项 | 3 |  |
| 2 | 平台吊机可视化维修服务 | 项 | 1 |  |
| 3 | 散射设备安装服务 | 项 | 2 |  |
| 4 | 数字化电台安装服务 | 项 | 2 |  |
| 5 | 东海生产平台通讯链路系统安装服务 | 项 | 6 |  |
| 6 | 残雪北导航安装服务 | 项 | 1 |  |
| 7 | 振海六号自动跟踪天线安装服务 | 项 | 2 |  |
| 8 | 宁波终端能源态势感知安装服务 | 项 | 1 |  |
| 9 | 平台功放设备安装调试 | 项 | 1 |  |

2、服务内容明细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内容明细 |
| 1 | 平台大卫天线迁移及球罩安装服务 | 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前往珍珠平台、孔A、天外天平台，确定卫星天线的安装位置，并提供相应的立柱焊接、线缆敷设、天线及设备安装等服务。安装时根据需要进行搭建脚手架，提供相应的立柱焊接、线缆敷设、天线及设备安装等服务。立柱使用斜撑固定(角钢等材料由平台提供)，底座与甲板面进行满焊，线缆敷设。天线安装完成后，提供卫星站通讯建立服务，包括卫星调制解调器发送及接收信号过程中使用频谱仪对星，寻找信号最佳位置，并配置路由器实现海油内网通等服务；天线安装调试完成后，选择好甲板中心位置点负责拼接安装五米的卫星天线球罩。 |
| 2 | 八角亭平台吊机可视化设备维修更换服务 | 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1位架子工、1位铆工前往八角亭平台，更换返修完成的吊机可视化设备。提供的服务包括网线和复合线缆的敷设，吊机头处摄像机更换，防爆接线箱、防爆接线盒安装固定等，需要连接调试并完成吊机室内显示屏高清画面的显示。 |
| 3 | 散射设备安装服务 | 1、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前往孔雀亭B平台，拆除平台上现有的散射系统，拆除天线底部的双工器，将其上面的两个同轴线及两根软波导拆下，室外机柜设备绑扎固定，切割机柜底座，整体位移至船上，拆卸室内IDU设备打包，随船运输至于孔雀A平台；  2、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前往孔雀亭A平台，由平台提供角钢材料，焊接制作散射天线底座，需尽可能抬高高度，散射天线底座满焊焊接在甲板底座上；提供天线拼装服务，室外机柜焊接，天线以及立柱焊接斜撑加固稳定；根据天线安装位置从室内到室外敷设七根线缆，预估每根线缆约在1000米左右，并调试散射天线系统，通过改变调整天线角度方位，找到接收信号最佳点，确认链路的正常建立；  3、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前往舟山桃花岛，施工人员需要爬上铁塔，更换散射功放射频线，切割天线面斜撑支柱后，转动散射天线俯仰方位，配置现场工程师调试散射系统，确保散射通讯系统成功搭建。 |
| 4 | 数字化电台安装服务 | 1、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1位专业工程师前往平湖平台，确定好电台天线的安装地点，甲板处开设穿线孔，铺设天线线缆预计2000米，并提供相应的天线立柱焊接，安装21米高电台天线与室内电台主机设备，之间完成线缆连接，提供室内主机电台设备调试服务，完成配置短波一体化IP电台。  2、需要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前往上海大楼，调试安装短波调度台和短波融合通信控制器，并分别通过IP网络接口接入现有IP办公网络，根据网络管理分配的IP地址进行网络连通。短波IP电台和调度台注册到短波融合通信控制器，同时短波融合通信控制器通过SIP中继与现有IP电话网互联，最终实现调度台、短波IP电台与IP电话机、手机的语音调度通信,以及调度台对所有IP电台的统一管理及调度。 |
| 5 | 东海生产平台通讯链路系统安装服务 | 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2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依次前往东海十处平台（孔雀亭A平台、珍珠平台、八角亭平台、平湖平台、天外天CEP平台、残雪平台、黄岩1-1平台、孔雀亭B平台、振海六号钻井船、宁波终端），每处平台上提供的服务包括船载卫星通讯天线系统安装服务、卫星通信基站安装服务服务、UPS系统安装服务。船载卫星通讯天线系统安装需要将天线立柱与船体稳固焊接，正确安装立柱方向，在平台的生活区部署电信基站和移动基站，实现移动、电信运营商信号的接入和覆盖。平台间的所有基站均通过网线汇聚至交换机，经过卫星链路之后进入互联网，通过互联网接入舟山运营商网络。卫星网络采用纯IP协议，兼容标准IP协议，基站可直接通过网络信号依托网线与卫星通信系统的对接；卫星通信基站的安选取合适的安装位置，保证基站所发射的信号覆盖平台生活楼内部；UPS系统安装现场的安装环境，因地制宜，制作并改造蓄电池的支架，确保电池排列整齐，充放电正常工作，接地完备，使用符合规定的船用线缆，在不破坏船体主要结构的条件下完成线缆的穿孔铺设。 |
| 6 | 残雪北导航安装服务 | 需要1位专业工程师、1位电工（配备监火证）、1位焊工、前往残雪北平台，提供导航主机以及耦合器的相应的立柱焊接、线缆敷设、天线及设备安装等服务。立柱使用斜撑固定(角钢等材料由平台提供)，底座与甲板面进行满焊，线缆敷设。天线安装完成后，提供设备调试服务，调试耦合器调谐挡位，寻找合适的挡位发送射频，还需与飞行员确认拨码是否正确，打点是否清晰，调试完成后对所有设备进行防腐刷漆，各线缆孔洞以及螺丝眼进行防水处理。 |
| 7 | 振海六号自动跟踪天线安装服务 | 1、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前往舟山码头基地，提供卫星天线的安装服务，天线安装完成后，测试使用频谱仪对星，寻找信号最佳位置，可以成功搭建通讯链路，天线安装调试完成后，负责安装天线球罩；并提供4米×4米的定制吊篮制作服务，吊笼需要能通过CCS检验，可随船运输至海上平台，吊装天线及球罩整体安装于定制吊笼内，吊篮底部根据球罩底部打孔，使用螺丝固定吊篮与球罩整体；定制配备吊篮索具与绑带，均需要通过CCS检测并开具检测报告，符合海上使用要求，可随船运输至海上使用；  2、需要1位领队兼安全员、1位电工、1位专业工程师、1位焊工、1位监火员、2位架子工前往振海六号钻井船，确定卫星天线的安装位置，并提供相应的立柱焊接、线缆敷设、天线及设备安装等服务。安装时根据需要进行搭建脚手架，提供相应的立柱焊接、线缆敷设、天线及设备安装等服务。立柱使用斜撑固定(角钢等材料由平台提供)，底座与甲板面进行满焊，线缆敷设。天线安装完成后，提供卫星站通讯建立服务，包括卫星调制解调器发送及接收信号过程中使用频谱仪对星，寻找信号最佳位置，并配置路由器实现海油内网通等服务；完成天线安装调试服务。 |
| 8 | 宁波终端能源态势感知服务 | 需要1名领队兼安全员，1名焊工、1名态势感知专业工程师，1名电工，1名熔纤工前往春晓天然气处理厂(宁波终端)。需要勘察现场环境，确认新中控室的新机柜安装位置，规划与中控系统交换机的布线以及机柜上电的走线，对预留的连接新老中控室的光缆进行熔纤。与仪表师和电气师沟通后确认施工方案，电工与专业工程师搭建机柜，完成布线连线，熔纤工对光缆进行熔纤和线缆测试。然后由专业工程师对机柜内的服务器、加密机等态势感知设备进行激活调试，对电源线和网线进行捆扎整理工作，同时对线缆和设备进行打标签做好标记。 |
| 9 | 平台功放设备安装调试 | 需1位功放设备专业工程师前往平湖平台，负责功放线缆铺设，线缆专用接头制作，安装功放机柜，功放安装，调试功放与微波天线等服务；并提供通讯建立服务，需使用频谱仪排除附近干扰因素，寻找信号最佳位置，并且配置路由器、复用交换机等设备实现海油内网通等服务，完成上述工作后，需要留在平台观察一周测试，并提供相应测试报告，以防止链路出现反复故障。 |

3、服务地点

孔雀亭A平台、珍珠平台、八角亭平台、平湖平台、天外天CEP平台、残雪平台、黄岩1-1平台、孔雀亭B平台、舟山桃花岛、上海大楼、舟山码头、振海六号钻井船、宁波终端

4、服务期限

合同签定后，接甲方通知45天内完成服务。

## 三、执行标准/规范

下列标准规范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本次采购主要引用的采购标准如下，当标准规范与技术文件相冲突时，应按照文件优先级执行：在寻源和合同的执行过程中，如果技术文件和各类标准等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卖方应在交货之前向买方提出澄清申请。文件的优先执行顺序由高到低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执行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标准

●中国海油集团公司强制执行的行业标准

●项目所在地强制执行标准

●本技术文件所附文件

●非强制执行的行业标准

●非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

●通用的国际标准

**本项目执行标准/规范如下：**

1、GB-T43456-2023-181057 用电检查规范

## 四、服务要求

1、服务要求：

必须响应及时、服务到位、安全高效、保质保量完成服务内容。

必须遵循中海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安全管理体系要求，满足现场施工安全管理规范，对施工安全负责。台风等不可抗力情况严格执行甲方的管理规定。

★所有涉及安装调试接入到平台网络的服务，需要配置设备IP,并且配置路由器、复用交换机等设备，有能力将设备接入到平台网络，实现海油内网通等服务。

必须保证出海人员证书及岗位证书齐全，证件不齐全严禁安排出海工作，不得以证件过期耽误现场工作。

协商与交流

在签订合同或协议后，在作业开始前，就作业过程中的健康安全环境管理工作沟通机制与甲方达成共识。

乙方作业过程中必须遵守甲方有关健康安全环境制度情况。

乙方必须落实在作业过程中存在和潜在的危险预防、控制措施情况。

乙方对作业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伤害事故、疾病报告、救护等问题进行配合和交流，交流内容形成会议记录。

2、质量要求：

为确保项目施工作业满足合同要求，乙方应制定适合于本合同的质量保障计划，包括质量目标、质量控制方法及手段、过程记录、持续改进等内容。质量未达到要求的，甲方有权要求返工。

## 五、配备资源要求

1.人员要求：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应对其员工的报酬、福利、社会保险、商业保险、食宿、交通负责，相关费用已包含于合同价格中；

2)乙方提供的施工人员必须经过甲方审核批准，对于不能胜任的人员，甲方有权要求进行更换。如因所提供的人员不满足要求而造成损失或影响，一切责任将全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在项目实施赶工进度期间，乙方施工人员必须服从甲方合理加班安排。因人员不服从工作安排，影响项目进度，甲方将追究乙方责任；

4)乙方提供的特种作业人员需提供合格操作证（国家安全生产监督总局可查询），所有相关证件的有效期须覆盖整个服务工期，特种作业人员资质文件需提前交甲方审核。

2.机具及场地要求:

★1)负责提供合格的集装箱、吊篮、等转运器具，必须配有专用吊索具，同时具备出海检验所需的相关检验证书（投标时提供），证书必须保证在有效期内，外观状态必须满足中海油码头出海安检的要求；

2)负责提供施工所用工机具，如电焊设备性能必要满足甲方焊接工艺施焊的要求，具备标定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有效期必须覆盖整个项目施工周期；

3)提供各专业海上施工所需的其他机具，必须满足现场施工和安全管理要求，具备相关检验证书或报告，满足中海油有限公司对出海作业机具的要求；

4)所有机具出海前乙方必须进行安全及性能检查，并出具机具检查清单及报告提交甲方备案。

六、服务进度跟踪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要求工期、工作范围及技术要求制定具体实施计划及进度计划，要求如下：

进度计划：包括人员动复员、各项作业先后顺序、作业时间、逻辑关系、所需资源等信息。

七、服务及验收标准

1）甲方按相关质量标准进行验收，并签发完工报告。

2）完工质保期1年。质保期内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必须免费修复。

八、质量保证

1、除非采购合同对保质期另有规定，否则：“在不损害甲方权利的情况下，根据甲方要求，乙方应以尽可能快的速度更换或维修在投入商业服务一年内出现缺陷的产品，并且自行承担风险和费用；

2、经甲方的代表在现场进行了最后的验收后，产品方被接受；

3、乙方必须保证产品在材料和工艺上没有缺陷，并完全满足规定的设计和操作条件。如果产品出现设计、材料上的缺陷，乙方应自费更换并安装。如果在质保期内，被发现有缺陷，乙方应更换有缺陷的材料、产品或设备并安装新的材料、产品或设备，所产生的费用甲方概不承担；

4、乙方保证提供的运维服务在正确安装、正常操作情况下，运行安全、可靠。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有缺陷，不符合合同约定时，甲方可向乙方提出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解决，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5、乙方对项目实施的全过程严格按质量保证体系执行。在质量保证期内，由于乙方责任需要维护、开发等工作，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质量原因引起的相关检测、实验、专家咨询、运输、安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因缺陷但不影响业务的正常运行，经修复后的质量保证期重新计算。

6、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存在缺陷，或由于技术资料有错误、乙方提供服务的技术人员指导错误，造成工程返工，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修复的期限按双方约定执行，如逾期未完成的，按延迟交货处理。

7、在质保期内，乙方发现系统存在潜在性缺陷或原理性故障时，应在第一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如发现乙方提供的系统有缺陷，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选择且乙方必须采取补救措施。

8、该项目不属于岗位外包转业务外包。

**附件3： 合同文本**

说明：

起草合同文本时，采办承办人员应查询集团公司、海油发展以及本公司是否有发布的标准合同或示范合同文本。应以已发布的标准合同文本或示范合同文本为基础起草合同。

**附件4： 供应商履约异常处罚方式**

**4.1海油发展供应商处理情形和处理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违规类型** | **违规情形说明** | **处理方式** |
| 1 | 提供虚假资料 | 提供虚假材料（资质文件、业绩、财务状况、书面承诺等）进行供应商注册、准入或参与采购项目，未造成损失的 | 禁用一年 |
| 2 | **提供虚假材料**（**资质文件、业绩、财务状况、书面承诺**等）进行供应商注册、准入或参与采购项目，造成损失的（造成损失是指已签订合同且已执行） | **禁用两年** |
| 3 | 恶意串通 | 为达到不正当目的**相互恶意串通**，未造成损失的。恶意串通包括：①供应商与采购人或招标机构串通，由采购人或招标机构提出有利于特定供应商中标的要求；②供应商与采购人、招标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陪标的；③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以不正当的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采取公开招标采办方式的，以招标代理公司判定结果为准） | **禁用两年** |
| 4 | 为达到不正当目的相互恶意串通，造成损失的（造成损失是指已签订合同且已执行）。恶意串通包括：①供应商与采购人或招标机构串通，由采购人或招标机构提出有利于特定供应商中标的要求；②供应商与采购人、招标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陪标的；③供应商之间相互串通，以不正当的手段排挤其他供应商（采取公开招标采办方式的，以招标代理公司判定结果为准） | 长期禁用 |
| 5 | 中途撤销投标 | 非公开采办方式，具有参与意向，但未投标/响应的，未对采办过程造成影响的 | 约谈 |
| 6 | 非公开采办方式，具有参与意向，但未投标/响应的，且对采办过程造成影响的 | 警告 |
| 7 | 开标后在有效期内中途撤销投标的，未对采办过程造成影响的 | 警告 |
| 8 | **开标后在有效期内中途撤销投标的**，且对采办过程造成影响的 | **禁用一年** |
| 9 | **投标文件质量差** | 不重视招投标工作，主要包括：①名录内供应商投标时本身具备相关业绩及技术能力，但因不重视投标文件编制而导致评标不合格；②名录内供应商投标时完全复制招标文件要求从而导致评标不合格；③名录内供应商投标时附错其他项目的方案或资料从而导致评标不合格；④邀请招标项目供应商因不重视商务投标导致商务评议不合格等情况。未造成影响的。 | 初次出现对供应商进行“约谈”，一年内出现两次给予**“警告”**处理 |
| 10 | 不重视招投标工作，主要包括：①名录内供应商投标时本身具备相关业绩及技术能力，但因不重视投标文件编制而导致评标不合格；②名录内供应商投标时完全复制招标文件要求从而导致评标不合格；③名录内供应商投标时附错其他项目的方案或资料从而导致评标不合格；④邀请招标项目供应商因不重视商务投标导致商务评议不合格等情况。造成影响的。 | 警告 |
| 11 | 排挤其他供应商 | 在采购结果公布之前，违法违规获得非公开评标信息，或采取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供应商投标或中标的，证据确凿的 | 禁用一年 |
| 12 | 不遵守招投标纪律 | 不遵守招投标相关纪律：如在开标、评标现场无理取闹，违反招投标程序,破坏招投标秩序等情形的 | 禁用一年 |
| 13 | **拒不签订合同** | 获取中标资格或成交资格拒绝签订合同的 | **禁用两年** |
| 14 | 供应商对评标结果提出异议 | 采取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邀请询价采办方式，评标结束后，供应商提出异议并要求复议（如对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提出异议），经核查后异议不实的或提出异议却无法提供证明文件的。未造成影响的。 | 警告 |
| 15 | 采取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邀请询价采办方式，评标结束后，供应商提出异议并要求复议（如对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提出异议），**经核查后异议不实的或提出异议却无法提供证明文件的**。造成影响的。 | **禁用一年** |
| 16 | 无事实依据对采购过程或采购结果进行乱投诉、举报的 | 情节较轻的 | 警告 |
| 17 | **恶意投诉、举报的** | **禁用一年** |
| 18 | 对伪造证据、捏造事实、诬陷招标方或供应商管理、供应商使用单位人员的，一经查证 | 长期禁用 |
| 19 | 擅自变更、**不按照合同规定履行或者擅自终止合同的** | 损失较轻或对安全生产影响较小的 | 禁用两年 |
| 20 | 损失较大或对安全生产影响较大的 | **长期禁用** |
| 21 | **擅自降低标的功能标准或改变功能结构** | 及时整改未造成影响的 | 警告 |
| 22 | 损失较大或对安全生产影响较大的 | **长期禁用** |
| 23 | 及时整改但造成一定影响的 | 禁用一年 |
| 24 | 及时整改但影响较重的 | 禁用两年 |
| 25 | 拒不整改的 | 长期禁用 |
| 26 | 假冒其他厂家品牌，**提供伪劣商品**、以假乱真弄虚作假的 | 对生产经营造成影响较小 | 禁用两年 |
| 27 | 对生产经营影响较大；或虽然对生产经营影响较小，但拒绝整改的 | **长期禁用** |
| 28 | 出现供给不足（即“**短斤少两**”行为） | 及时整改未产生影响的 | 约谈 |
| 29 | 整改但产生影响的 | **禁用一年** |
| 30 | 拒不更正的 | 长期禁用 |
| 31 | 所提供的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影响安全生产或对工程建设造成实质性影响的 | 对安全生产或工程建设影响较轻的 | 禁用一年 |
| 32 | 对安全生产或工程建设影响较重的 | **禁用两年** |
| 33 | 提供的产品/服务出现**严重安全隐患**，且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 | 提供的产品/服务出现严重安全隐患，且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及时、不到位的 | **长期禁用** |
| 34 | **提供虚假进度报告** | 未造成实质影响的 | 禁用一年 |
| 35 | 造成实质性影响的 | **禁用两年** |
| 36 | 在允许分包项目中，违反分包承诺进行**分包**的 | 及时更正其违规行为的 | 警告 |
| 37 | 未及时更正其违规行为的 | **禁用一年** |
| 38 | 拒绝更正其违规行为的 | 长期禁用 |
| 39 | 违反规定**擅自把中标项目或合同转让、转包、分包** | 及时更正其违规行为的 | 警告 |
| 40 | 未及时更正其违规行为的 | 禁用一年 |
| 41 | 拒绝更正其违规行为的 | **长期禁用** |
| 42 | 未经同意拖延交工、交货日期，**延缓执行合同的期限** | 未造成严重影响且愿意协商解决或**承担赔偿责任的** | 依据合同条款进行处理，合同条款中未做约定的，可以不予处理。 |
| 43 | 造成实质影响但愿意协商解决的，根据影响程度 | 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至禁用两年”处理** |
| 44 | 造成较重或严重影响且拒绝协商解决的 | 长期禁用 |
| 45 | **拒绝履行售后义务** | 拒绝履行售后服务义务并拒绝协商解决的情况，及其他因供应商的原因导致中国海油受损，并拒绝协商解决和赔偿责任的情况 | 长期禁用 |
| 46 | **拒不配合** | 拒绝中国海油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或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材料的 | 禁用两年 |
| 47 | **行贿** | 向采购交易所涉及的相关方或能产生实际影响的相关方行贿,行贿判定的依据为检察院或法院书面判定 | 长期禁用 |
| 48 | 使用禁用供应商 | 参与或承揽中国海油业务时，在已知晓或应当知晓的情况下，仍代理被中国海油禁用其他供应商的产品、服务，或将已获取的合同对其分包的 | **禁用一年** |
| 49 | 未经许可，对外**披露中国海油商业秘密**信息的 | 未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失的 | 禁用一年 |
| 50 | 造成经济损失或名誉损失的 | **长期禁用** |
| 51 | 由于供应商的过失，与**中国海油及所属单位产生法律诉讼的** | 由于供应商的过失，与中国海油及所属单位产生法律诉讼的 | **禁用两年** |
| 52 | 三年内记满10分的供应商，或连续三个合同执行过程中均发生“C级”事故 | 公司安全生产部将通知采办共享中心，采办共享中心书面通知供应商，并按程序清理出公司供应商库 | 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三年”处理；情节严重的，**长期禁用** |
| 53 | 供应商在提报中国海油员工、**员工亲属、离职退休的领导人员在本单位的任职**和持股情况时 | 存在瞒报相关情况的 | 禁用一年 |
| 54 | 存在利用中国海油人员的职务之便牟取不正当利益情形的 | **长期禁用** |
| 55 | **经营状况异常** | 国家机关、权威机构网站公布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或被列入失信人名单等情形 | 给予“无固定期禁用”处理，直至其经营风险被解除 |
| 56 | 其它违反国家、集团公司及海油发展规章制度的行为 | 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存在不与农民工签订合同，或**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 | **长期禁用** |
| 57 | 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对破坏生态环境，**对环境造成污染的** | **长期禁用** |
| 58 | **违反劳动法**等法规，引起员工仲裁并对中国海油造成不良影响的 | **长期禁用** |
| 59 | **对存在其它不当行为可能给中国海油带来风险的** | 根据情况或问题程度，对供应商进行“约谈”或“警告”处理 |
| 60 | 对存在其它不当行为已经给中国海油带来风险的 | 根据情况或问题程度，依据风险情形，对供应商进行“禁用一年”至“长期禁用”处理 |
| 61 | 其它**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集团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包括国家、审计、纪检监察、巡视等函件反映问题等 | 由集团公司工程与物装部或集团公司工程与物装部组织相关管理部门及所属单位，对供应商问题性质及业务实际情况判定，进行相应处理 |

4.2集团公司供应商处理情形和处理标准

|  |  |  |
| --- | --- | --- |
| **序号** | **违规类型** | **处理标准** |
| 1 | 提供虚假材料（资质文件、业绩、财务状况、书面承诺等）进行供应商注册、资格审查或参与采购项目。 | 未造成损失的，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或“禁用两年”处理；造成损失根据损失程度再增加对其处理。 |
| 2 | 为达到不正当目的相互恶意串通，包括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或供应商之间串通。 | 根据影响程度，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或“长期禁用”处理；  注册供应商发生围标串标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3 | 向采购交易所涉及的相关方或能产生实际影响的相关方行贿。 | 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或“长期禁用”处理，行贿判定的依据为公司内部执纪部门书面通知等。 |
| 4 | 在采购结果公布之前，违法违规获得非公开评标信息，或采取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他供应商投标或中标的，证据确凿。 | 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处理。 |
| 5 | ­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的，以及在中标公示或公告阶段，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 | 根据影响程度，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或“禁用两年”处理。 |
| 6 | 获取中标资格或成交资格拒绝签订合同。 | 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处理。 |
| 7 | 不遵守招投标相关纪律或工作要求：如在开标、评标现场无理取闹，违反招投标程序,不遵守招投标秩序等情形。 | 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处理。 |
| 8 | 无事实依据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或供应商处理结果进行乱投诉、举报的缠诉、滥诉行为。 | 情节较轻的，对供应商给予“警告”处理；恶意投诉、举报的，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处理；对伪造证据、捏造事实、诬陷招标方或供应商管理、供应商使用单位人员的，一经查证，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9 | 擅自变更、不按照合同规定履行或者擅自终止合同。 | 情节较轻的，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处理；情节严重的，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10 | 擅自降低标的功能标准或改变功能结构。供应商在提供工程、货物和服务时，擅自降低原来规定的功能标准，改变功能结构，使采购原有的功能要求得不到保证。 | 及时整改且未造成影响的，对供应商可以不予处理；及时整改但造成一定影响的，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处理；及时整改但影响较重的，视情况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处理；拒不整改的，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11 | 假冒其他厂家品牌，提供伪劣商品、以假乱真弄虚作假。 | 视情形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或“长期禁用”处理。 |
| 12 | 出现供给不足（即“短斤少两”行为）。 | 及时整改未产生影响的可以不予处理；整改但产生影响的，对供应商或相关品类给予“禁用一年”处理；拒不更正的，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13 | 提供虚假进度报告。 | 未造成实质影响的给予供应商“禁用一年”处理；造成实质性影响的，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处理。 |
| 14 | 违反规定将中标项目或合同转让、转包、分包。 | 及时更正其违规行为的，视情形对供应商给予“警告至禁用一年”处理；拒绝更正其违规行为的，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15 | 未经同意拖延完工、交货日期，延缓执行合同的期限。 | 未造成实质影响且愿意协商解决或承担赔偿责任的，对供应商给予“警告”处理；造成实质影响但愿意协商解决的，根据影响程度，对供应商或相关品类给予“禁用一年”或“禁用两年”处理；造成严重影响，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16 | 拒绝中国海油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或不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材料。 | 视情形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或“禁用两年”处理。 |
| 17 | 参与或承揽中国海油业务时，在已知晓或应当知晓的情况下，仍代理被中国海油禁用其他供应商的产品、服务，或将已获取的合同对其分包。 | 对该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处理。 |
| 18 | 拒绝履行售后服务义务并拒绝协商解决的情况，及其他因供应商的原因导致中国海油受损，并拒绝协商解决和赔偿责任的情况。 | 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19 | 所提供的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影响安全生产或对工程建设造成实质性影响。 | 根据专业机构调查结论，对供应商或相关品类给予“禁用两年”或“长期禁用”处理。 |
| 20 | 提供的产品/服务出现安全隐患，且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及时、不到位。 | 存在安全隐患且整改不到位的，给予供应商“禁用两年”处理；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且整改不到位的，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21 | 未经许可，对外披露中国海油商业秘密信息。 | 情节较轻的，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处理；情节较重的，供应商给予“禁用两年”处理；情节严重的，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22 | 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与中国海油及所属单位产生法律诉讼。 | 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或“禁用两年”处理。 |
| 23 | 发生“一般A级”及以上安全事故且负主要责任的供应商。 | 视情形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或“禁用两年”处理，情节严重的，给予“长期禁用”处理。“一般A级”以下级别根据情况或问题程度，约谈供应商，或“警告”处理。 |
| 24 | 供应商在提报中国海油员工、员工亲属、离职退休的领导人员在本单位的任职和持股情况时，存在瞒报相关情况或发现利用职务之便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 存在瞒报相关情况的，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处理；发现利用中国海油人员的职务之便牟取不正当利益情形的，对供应商给予“长期禁用”处理。 |
| 25 | 在承揽的中国海油业务中，存在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 | 未造成不良影响并及时整改的，对供应商给予“警告”处理；整改不及时或影响较大的，对供应商给予“禁用一年”或“禁用两年”处理。 |
| 26 | 对存在其他不当行为可能给中国海油带来风险。 | 根据情况或问题程度，约谈供应商，或“警告”处理。 |
| 27 | 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集团公司规章制度的行为，包括国家、审计、纪检监察、巡视等函件反映问题。 | 由工程与物装部组织相关管理部门及所属单位，对供应商问题性质及业务实际情况判定，进行相应处理。 |

供应商处理结果以集团公司审批为准，本附件仅作为风险提示。

**附件5：商务文件**

5.1：营业执照

5.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详见附件

5.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涉及）——详见附件

5.4：专业资质

5.5：体系认证（不涉及）

5.6：股权证明文件——详见附件

5.7：供应商承诺书——详见附件

5.8：服务商要求（详见评议内容：对不满足要求的或未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服务商，将影响评审结果。）

5.10业绩要求（不涉及）

5.11：商务偏离表——详见附件

5.12：其他补充

**5.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应答人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应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应答人加盖单位公章。

应答人： （单位公章）

\_\_\_\_年\_\_\_\_\_\_\_月\_\_\_\_\_\_日

**5.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应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服务采购询价项目报价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应答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应答人： （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5.4：专业资质

## 5.6：股权证明文件

股权证明文件

（应答人应在应答文件中提供其公司章程或其他能够体现出资人、股东信息的法定文件，此证明文件将作为评标/评审时的依据。）

**5.7：供应商承诺书**

**供应商承诺书**

**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对以下情况经认真核查后确认及承诺如下：**

1、经查询“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我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我公司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经查询“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我公司近三年不存在行贿犯罪记录；

4、我公司与本采购项目其他应答人不存在控股关系或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同一自然人同时持有两家公司非公开上市股份的情形。

5、经确认，我公司不存在中国海油员工（不含中国海油正式派出的）、海油发展离职未满三年的员工在我公司担任股东、法人代表、董事、监事和其他任职人员。

6、我公司如涉及雇用农民工，承诺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及时、足额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用。

7、我公司承诺积极响应国家节能减排和绿色环保政策，切实推进绿色供应链建设。

8、我公司此次投标涉及供应商属性为：□贸易商； □代理商；□服务商；□制造商； □集成商。

9、我公司为：□中小微企业；□大型企业；□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大学；□境外或港澳台企业。

10、我公司财务状况、业绩状况、人员社保状况如下（仅**贸易商**填写）：

|  |  |  |  |
| --- | --- | --- | --- |
| **近一年财务状况** | | **合同名称（海油外业绩）** | **自有社保人数** |
| **利润** |  |  |  |
| **资产负债率** |  |

11、我公司财务状况、业绩状况、人员社保状况、代理状况如下（仅**代理商**填写）：

|  |  |  |  |  |  |
| --- | --- | --- | --- | --- | --- |
| **近一年财务状况** | | **合同名称（海油外业绩）** | **自有社保人数** | **代理模式** | **是否为项目代理** |
| **利润** |  |  |  |  | 🞎 是  🞎 否 |
| **资产负债率** |  |

12、我公司业绩状况、人员社保状况、实缴注册资本状况如下（仅**服务商**填写）：

|  |  |  |
| --- | --- | --- |
| **合同名称（海油外业绩）** | **自有社保人数** | **实缴注册资本** |
|  |  |  |

**郑重承诺：**我公司在本次采办项目中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中国海油各项管理要求，不发生关联公司共同参与采办竞争情况，不发生围标串标情况。我公司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合法、有效，不存在为规避中海油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油发展”）有关要求采取的变通行为；上述信息如有虚假我公司将承担相关责任，并按照海油发展相关管理规定接受处理。我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海油发展对供应商管理及准入时效的要求，无条件接受和配合海油发展或海油发展委托的有关机构进行的与上述内容相关的核查与审计。当相关信息发生变更时将及时主动办理更新手续。

（公司/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请提供1：“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截图：

请提供2：“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

请提供3：“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

**5.11：商务偏离表**

**商务偏离条款**（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业务具体编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务参数 | 是否存在异议 | 解决方法  （不接受/协商/接受询价方条件） | 说明 |
| 1 | 违约条款 |  |  |  |
| 2 | 付款方式 |  |  |  |
| 3 | 服务期 |  |  |  |
| 4 | 报价有效期 |  |  |  |
| 5 | 合同条款 |  |  |  |
| 6 | 其他 |  |  |  |

注：如果应答人对询价文件的商务条款有异议，请在此处一一列出，应答人的商务偏离条款将作为评标的依据之一；如若没有异议请标明“无”，否则视为放弃。

应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附件6： 技术文件**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技术参数 | 是否存在异议 | 解决方法  （不接受/协商/接受询价方条件） | 说明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说明：

1. 以上技术如无偏差，则都填“无”字。
2. 技术标准以技术要求为基准。
3. 以上技术偏差将作为采购人判断应答人报价的重要依据，请慎重考虑、酌情填写。

应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附件7：报价文件**

**报 价 单**

项目名称：生产平台及钻井船通讯改造服务

报价单位：元 货币单位：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不含税单价（元）** | **税率** | **不含税小计（元）** | **含税小计（元）** | **备注** |
| 1 | 平台大卫天线球罩安装服务 | | 3 | 项 |  | 6% |  |  |  |
| 2 | 平台吊机可视化维修服务 | | 1 | 项 |  | 6% |  |  |  |
| 3 | 散射设备安装服务 | | 2 | 项 |  | 6% |  |  |  |
| 4 | 数字化电台安装服务 | | 2 | 项 |  | 6% |  |  |  |
| 5 | 东海生产平台通讯链路系统安装服务 | | 6 | 项 |  | 6% |  |  |  |
| 6 | 残雪北导航安装服务 | | 1 | 项 |  | 6% |  |  |  |
| 7 | 振海六号自动跟踪天线安装服务 | | 2 | 项 |  | 6% |  |  |  |
| 8 | 宁波终端能源态势感知安装服务 | | 1 | 项 |  | 6% |  |  |  |
| 9 | 平台功放设备安装调试 | | 1 | 项 |  | 6% |  |  |  |
|  |  | 合计： | | | | |  |  |  |
|  |  | 不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 | | |
|  |  | 含税总价（大写人民币）： 元整 | | | | | | | |

1、报价有效期：自应答截止日次日起120个日历日。（请应答人响应）

2、服务期：合同签定后，接甲方通知45天内完成服务。（请应答人响应）

3、付款条款：（1）付款方式：银行电汇

（2）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并提供相关支持文件后，接甲方通知开具合同总额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甲方于收到发票后4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95%的费用。

2）5%作为质保金，于质保期结束后，接乙方付款申请并确认无质量问题后，45天内支付。质保期为12个月，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次日起开始计算

（3）如付款到期日为非银行工作日，则付款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银行工作日。

3、以上报价包括：备品备件费、现场勘察费、报告编制费、交通住宿费、管理费、服务费、税费、利润、税金/其它等完成检测评估服务的所有费用，报价文件中规定的其它义务/风险/责任有关的费用及一切与履行本询价文件有关的于此处未列明的其它所有费用。固定单价在询价有效期和其必要的延长期内是固定的，不因通货膨胀、利/汇率、税/费变化而作任何调整。（请应答人响应）

4、开具发票种类：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其它。（请应答人如实填写具体发票种类）

5、其它。应答人如有其它说明请补充。

6、应答人商务联系人姓名\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邮箱\_\_\_\_\_\_\_\_\_\_\_\_\_\_\_

报价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报价日期：\*\*\*\*年\*\*月\*\*日